

台灣人權促進會執委會紀錄

時間：2004年3月04日（星期四）

地點：台權會辦公室

主席：吳豪人

出席人員：馮建三、魏千峰、陳建、林詩梅、莊庭瑞、袁熾熾、黃居正、顧玉珍

秘書處：吳佳臻、吳佳珮、張斐嵐、宋明潭

紀錄：宋明潭

【會務】

- 一、 2/12-3/4 會務活動（附件請洽秘書處）
- 二、 財務報告（財務表請洽秘書處）
- 三、 辦公室人事(略)
- 四、 志工培訓課程（課程內容及預算請洽秘書處）
- 五、 會員資格

說明：台權會章程當中規定**基本會員**的資格需「經本會基本會員三人之推薦，由執行委員會委員過半數通過，得加入本會為基本會員」。但近年來新入會的會員多為自行填寫會員表格、繳交年費之後即視為基本會員；或者因贊助捐款成為贊助會員，無填寫會員表。近來因網頁更新之需及未來行政處理明確，需請執委會再次確認基本會員的資格與審核機制。

決議：由黃居正老師草擬章程之修正，再由執委會討論。

- 六、 人事案(略)

【專案】

一、 人權報告

1. 專題文章已 OK。
2. 序：魏千峰；導言：吳豪人
3. 時程：新聞整理、邀集新聞評論文章（~4/2）；編輯、排版（4/5~4/23）；印刷（含校稿，4/26~5/7）；預計 5/19 前出版。
4. 請決議編輯與排版者、出版社。

決議：仍由辦公室斐嵐負責排版，黃居正老師負責美術編輯指導，另決議繼續由前衛出版社贊助出版。

二、 友善校園聯盟（魏千峰）：

3/1 會議結果：

1. 3/29 晚 7 點於台權會開會。
2. 3/15 回收問卷（發出共計一千份，台權會分攤 70 份，秘書處負責 40 份）。
3. 4/9 上午 10 點召開記者會，勵馨負責，台權會支援。
4. 4/10 上午 10-12 點，教育部前哭牆活動，後 410 聯盟負責，學權會負責肥皂箱演講，聯盟團體各動員 20 人。
5. 文章發表：台日於本週起開始刊登，每週兩篇；中時也已談好。

決議：友善校園聯盟於四月六號之活動，台權會需動員 20 人，問卷回收改為 3/20。

三、 「人權憲法推動聯盟」會議（魏千峰）：

1. 3/3 發出社團連署書。3/5 回收社團連署、拜訪連戰，並召開聯盟會議。

2. 預計 3/10 召開記者會。

後續：記者會決定於 3/12 假台北律師公會。

四、「司改三法聯盟」拜訪國民黨連戰主席（鄭文龍）

3/2（二）17：00 鄭文龍律師代表台權會出席司改三法聯盟拜訪國民黨連戰主席。

五、公投表態（魏千峰）：

1. 2/12 會議決議由 Peter 及吳豪人共同擔任召集人。台權會發起聲明連署，邀請社團參與，並於適當時機發表。

2. 目前由 Peter 主執筆，連署聲明書已發出請社團參與連署，目前回覆團體：台灣和平基金會、人本、鄭南榕基金會、台北律師公會人權保護委員會、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等。Peter 將再修改內容。

後續：Peter 認為局勢有所變化，原本的文章不適宜且他沒有時間修改；吳豪人建議以他之前寫的文章作為聲明。秘書處將聯絡已連署團體告知此事。

四、論文補助計畫(略)：

五、移民移住人權修法聯盟

3/5 上午 9:30 於行政院外記者會，針對「**政院核定大陸人民申請來台，配偶須提出 500 萬元財力門檻**」一事進行抗議。佳珮出席。

【個案】

一、政治受難家屬平反案（劉靜怡）

1. 後續：由劉靜怡與美國律師聯絡，並告知其會議結論。

2. （魏千峰）如政治受難者將提起國安法修法請願，台權會是否給予支持。請決議。提供政治受難者法律扶助，建議結合律師公會、司改會、台權會律師之力量。請劉靜怡聯絡鄭文龍、林靜萍、顧立雄。

二、民運人士甲○○案：

說明：民運人士甲○○一月間偷渡至金門，並向台權會陳情，要求協助政治庇護。

進度說明：秘書處已聯絡亞洲民主基金會，確認有「甲○○」這位民運人士，但被留置於金門的這位仍待台權會派員前往確認。目前甲○○即將被送往宜蘭大陸人士收容所，秘書處已分別去函相關單位及部會，要求協助探視、安排庇護等。顧玉珍、羅秉成願意協助本案，嫵姐協助聯絡金門友人翁明志，林峰正協助聯絡警政署，預計於近日由顧玉珍探視甲○○，確認其身份。

近期發展：甲○○已被送到宜蘭收容中心，近日將派員探訪。

三、白俄羅斯先生案

說明：陳小姐於英國結識難民身份的白俄羅斯籍先生，兩人於今年二月結婚。陳小姐希望申請讓先生來台團圓，但因白俄羅斯先生無旅行文件，台灣無法發給簽證，但礙於白先生已經放棄英國保護（需再查清楚），所以必須在 3/20 之前離開英國或被遣返白俄羅斯。

後續：林詩梅協助查詢英國相關法令，對於白先生目前是否已持有難民身份或仍在申請當中，仍有疑慮。因此將再與陳小姐聯繫，確認目前狀況。

【待議提案】

一、（吳豪人）對於會務決定，秘書處工作人員應有投票權。請決議。

決議：交由黃居正老師於修改章程時斟酌，後再由執委討論。

二、（袁嫵嫵）20 週年人權海報展

決議：配合台權會 20 週年的活動，交由辦公室內部會議討論。

【對外交流】

- 一、3/15 下午 2:00 旅美中國學者虞平來訪，並進行中國人權討論會。目前確定出席人員：黃默、李仰桓、張清溪、王興中、秘書處人員。請各位踴躍出席。
- 二、申請加入 Forum-Asia 會員組織一案：已獲 FA 於 2/29 大會通過，3/3 獲正式通知。

【臨時動議】

1. 下次會議時間？
4 月 12 日（週一）